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宜蘭縣政府 函

地址：26060 宜蘭市縣政北路1號  
承辦人：施柏榕  
電話：1999(縣外請撥03-9251000分機  
2677)  
電子信箱：i910284@mail.e-land.gov.tw

受文者：宜蘭縣立復興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1月3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學字第10900001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三(109D000567\_109D2000242.pdf、109D000567\_109D2000243.pdf)

主旨：有關教育部本（109）年「第15屆教育奉獻獎」選拔及表揚活動，請踴躍推薦所屬參加選拔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08年12月31日臺教師(三)字第1080193135號函辦理。
- 二、請於本年3月15日前將「教育奉獻獎受推薦人具體事蹟表」及佐證資料（正本1份、影本6份），以及前開具體事蹟表及佐證資料之電子檔1份，免備文逕送本府教育處學務管理科辦理初審事宜，逾期不予受理（以郵戳為憑）。
- 三、檢附「教育奉獻獎選拔及表揚要點」及「教育奉獻獎受推薦人具體事蹟表」各1份，相關表件電子檔亦可至教育部良師興國網（<http://eduteaweb.mcu.edu.tw/Download.aspx>）—資料下載處下載。

正本：本縣各級學校、本縣各鄉鎮市立幼兒園、本縣各私立幼兒園、社團法人宜蘭縣教師會、宜蘭縣中小學校長協會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

